

证券代码：300966

证券简称：共同药业

公告编号：2025-016

转债代码：123171

转债简称：共同转债

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4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25年4月11日以电话、微信等通讯方式送达。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系祖斌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际参会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在全面审核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后，一致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项议案中的财务报告部分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9）和《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20）。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认真履行职责，不断规范治理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表》，编写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和《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真听取了总经理系祖斌所作的《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 2024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层有效执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使公司保持了持续稳定的发展，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经营管理层 2024 年度主要工作。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该议案，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出具了核查意见，审计机构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7,591,132.24 元，母公司 2024 年度净利润 926,127.63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290,814,696.93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净利润为 63,733,491.96 元。

考虑到公司未来的发展需求，并结合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公司拟定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4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遵循了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

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关联董事系祖斌、李明磊回避表决，其余 5 名董事参与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以推动公司 2025 年发展规划有序进行，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被担保对象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经营情况稳定，财务风险处于可有效控制范围内，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为其提供担保风险可控。

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财务总监刘向东先生办理申请授信及借款的具体事项。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内，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经过审查，认为万迎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以及相关素质，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同意续聘其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

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有 10 人因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董事会同意公司将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12.5250 万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作废失效；鉴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2024 年度业绩未达标，董事会同意作废 27 名在职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已获授但第二个归属期不得归属的 13.2900 万股限制性股票以及 8 名在职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已获授但第一个归属期不得归属的 6.7750 万股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4 日（星期三）14:00 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现场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7）。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4、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